

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尉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我单位 新疆银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201MA7920UC82）承包 尉犁县古勒巴格乡 2024 年 3.66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八标段） 项目的施工任务，于 2025 年 2 月 在 尉犁县农商 银行存储工资保证金（账号：849010012010131800529；户名：新疆银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尉犁县古勒巴格乡 2021 年 366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施工（八标段）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开立银行保函（保函号：66180820256523000012）。现该项目工程完工，我单位承诺，该项目施工以来，严格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制度，所有农民工工资均已按时足额支付到位，未有正在处理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未有农民工因工资支付问题正在申请劳动争议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未有其他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情形。如有违反承诺的情形，我单位愿意接受有关部门依照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理或处罚决定。

现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已在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公示，公示时间为 30 日（自 2026 年 3 月 12 日 至自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施工现场维权信息告示牌公示情况

联系人：李怀超 联系人电话：13699346286

通讯地址：尉犁县

单位名称：新疆银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2026 年 3 月 12 日